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郑州万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该交易尚需经政府有权部门审批后方可进行股权交割及工商变更登记。

**一、交易概述**

1、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达股份”、“公司”、“本公司”）持有控股子公司郑州万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万富”、“子公司”、“控股子公司”）51%股权。2016年5月31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以经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郑州万富2015年12月31日净资产为定价依据，将公司持有的郑州万富6%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李文克。

本次股权转让结束后，公司仍持有郑州万富45%的股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2016年5月3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郑州万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日，公司与李文克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3、该交易尚需经政府有权部门审批后方可进行股权交割及工商变更登记。

**二、交易对手方的基本情况**

1、姓名：李文克

住址：河南省巩义市回郭镇柏峪村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全称：郑州万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郑州市金水区未来路3号

法定代表人：史万福

注册资本：15,000 万元人民币

设立时间：2011年9月15日

经营范围：办理各项小额贷款、办理中小企业发展、管理、财务等咨询业务；  
省主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次交易前郑州万富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7,650.00	51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	30
邓琳琳	2,100.00	14
雷潞	750.00	5
合计	15,000	100

郑州万富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16年3月31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7,421.20	16,230.04
负债总额	19.45	658.25
营业收入	1,785.59	38.13
营业利润	521.85	-55.46
净利润	389.93	-59.06

注：上述表格中 2015 年度的数据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公司未对本次交易标的进行资产评估。

公司未为郑州万富提供担保、未有委托其理财，郑州万富亦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相关情况。

#### 四、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股权转让及价格

1、本次股权转让前，通达股份持有郑州万富 51%的股权，通达股份同意将

持有的郑州万富 6%的股权转让给李文克。

2、郑州万富 2015 年审计报告显示该公司净资产为人民币 174,017,478.13 元,扣除分配股利人民币 18,654,498.13 元后,净资产为人民币 155,362,980.00 元,折合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1.0358 元,双方以此净资产为计价依据,认购受让的股权。

3、李文克向通达股份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 9,322,200.00 元(大写:玖佰叁拾贰万贰仟贰佰元整),作为本次受让通达股份所持郑州万富 6%股权的交易价款。

## (二) 双方的权利义务

1、郑州万富股权转让完成后,双方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协议及与本协议有关文件的规定权限,与其他股东共同修订公司章程,并及时提交股东会通过。

2、郑州万富股权转让完成后,李文克依据所受让郑州万富的股权,对郑州万富享受公司法规定的相关权利和义务。

3、通达股份在收到李文克的转让价款后 3 个工作日内向李文克出具同等金额的有效收据。

4、李文克出资后郑州万富应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双方均有义务配合办理郑州万富的工商变更登记事宜,相关费用由郑州万富承担。

5、本次股权转让过程中需缴纳的税款,由交易双方在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各自承担。

##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交易从公司整体利益出发,旨在调整和优化公司业务架构,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公司收到的该交易款项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主要为:该交易尚需经政府有权部门审批后方可进行股权交割及工商变更登记。

3、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广大中小股东和投资者利益的情况,预计影响公司当期损益约 32.22 万元(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为准),但不会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较大影响;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仍持有郑州万富 45%的股权,公司将失去对郑州万富的控股权,郑州万富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4、李文克先生财务及资信情况良好，有能力向公司支付相关款项，违约风险有限，但不排除因不可抗力造成协议不能正常履行的风险。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一日